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刘迪董事长主持，应与会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充分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李金宝、孙燕红、王明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健全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利润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319,539,6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 0.6 元（含税）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 19,172,381.40 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该所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执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9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额度

不超过 12,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通知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